

硃口区发政局 2020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硃口区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硃口区发政局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表1. 硃口区发政局2020年收支预算总表

表2. 硃口区发政局2020年收入预算总表

表3. 硃口区发政局2020年支出预算总表

表4. 硃口区发政局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5. 硃口区发政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6. 硃口区发政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7. 硃口区发政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硃口区发政局2020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9. 硃口区发政局202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0. 硃口区发政局2020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硃口区发政局2020年部门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一、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三、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硚口区发改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区发展和改革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发展改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发展改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方针和政策，研究提出相应的政策措施；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组织、指导和衔接各部门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

2、研究分析区内外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对本区国民经济运行进行监测、预测，提出对策；综合研究并协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的重大问题，提出政策措施和建议。

3、编制全区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负责全区

重大项目综合管理;按照权限审批政府投资项目,核准、备案企业投资项目;负责审核并上报国家、省、市发展改革委审批、核准的投资项目;引导民间投资方向;按规定协调全区招投标工作。

4、研究本区经济体制改革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统筹协调各项经济体制改革。

5、负责推进全区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工作,研究制定本区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总体方案(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6、研究提出本区可持续发展战略,拟订本区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参与编制生态建设规划,提出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政策,协调生态建设、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

7、负责全区国民经济动员工作;拟订和实施国民经济动员计划,编制国民经济动员应急保障预案;组织国民经济潜力调查;负责区国民经济动员信息系统维护和管理。

8、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粮食工作政策、法规;负责全区粮食流通行政管理;负责对全区粮食流通统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建立粮食市场信息系统和预警系统;编制粮食应急预案;协同有关部门做好粮油质量监督管理工作;落实国家军粮供应政策,管理、监督本区军粮供应工作。

9、贯彻执行国家价格法律、法规以及地方性价格法规和规章;执行关于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各项规定,负责地区规定的价格总水平的监控和平衡。

10、负责国家行政事业性收费、经营性服务价格、物业管理收

费的管理和业务培训;负责全区市场价格走势的监测分析;开展价格认证、价格评估、价格咨询工作。

11、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硚口区发改局为一级预算单位，由机关本级1个行政单位组成。

三、部门预算单位人员构成

硚口区发改局总编制人数 29 人，其中：行政编制 27 人，事业编制 2 人。在职实有人数 25 人，其中：行政编制 24 人，事业编制 1 人。

离退休人员 35 人，其中：离休 2 人，退休 33 人。

第二部分 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1. 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收支预算总表

表2. 区发改局2020年收入预算总表

表3. 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支出预算总表

表4. 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5. 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6. 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7. 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9. 硚口区发改局202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0. 硚口区发改局2020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表1—表10请查看附件

第三部分 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硚口区发改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0年部门收支总预算1012.53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510.78万元，减少33.53%，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在职实有人数减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二是按要求在上年度的基础上项目经费进行了压减。

二、关于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2020年部门收入预算1012.5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12.53万元，占100%。

三、关于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部门支出预算1012.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17.18万元，占70.83%；项目支出295.35万元，占29.17%。

四、关于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预算规模变化情况。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12.53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12.53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717.18万元，项目支出295.35万元。

2020年财政拨款预算数比2019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减少510.78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在职实有人数减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二是按要求在上年度的基础上项目经费进行了压减。

2、财政拨款预算结构情况。2020年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占60.9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占12.44%，卫生健康（类）支出占9.1%，农林水（类）支出占9.88%，住房保障（类）支出7.64%。

五、关于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为1012.5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1012.53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510.78万元，减少33.53%，一是机构改革，在职实有人数减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二是按要求在上年度的基础上项目经费进行了压减。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717.18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2、项目支出 295.35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35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编外人员的劳务费 26.35 万元，二是项目评审经费 85 万元；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25.50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重大项目工作费用；战略规划与实施 50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十四五”规划的编制；涉价评估经费 8.5 万元，主要用于价格认证、价格评估工作经费；其他扶贫支出 100 万元，主要用于对口援疆扶贫。

六、关于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17.18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643.28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535.4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83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公用经费 73.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硚口区发改局2020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硚口区发改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本单位。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2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2) 公务接待费2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19年减少4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公务接待费减少1万元，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制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的支出；二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3万元，机关实行公务用车改革，不再保留公务车。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73.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等。此项支出比上年减少37.8万元，降低33.84%，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各级政府要坚持过紧日子的精神，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0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177.46万元。包括：货物类14.96万元，服务类162.5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8月31日，本单位已车改，无公务用车；本单位办公用房为租赁用房；本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设备0套。2020年比上年增加资产3.64万元，主要是新购置办公用设备；2020年预算新增资产1.96万元，主要为办公用桌椅、电脑等的购置。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0年部门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169万元。

（五）非税收入征收预计数增减变动情况

2020年本单位无非税收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款）行政运行（项）：指区发改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款）一般行政管理（项）：指区发改局用于项目评审及经济事务综合管理的项目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款）物价管理（项）：指区发改局用于开展价格评估、价格认证等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款）社会事业发展规划（项）：指区发改局用于全区重大项目管理等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款）战备规划与实施（项）：区发改局用于全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项目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区发改局用于离退休人员的支出及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区发改局用于机关干部职工及离退休人员医疗方面的支出。

9、农林水（类）其他扶贫（款）其他扶贫（项）：指区发改局用于对口援疆扶贫方面的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区发改局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区发改局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